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

2019年12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71次工作会议审核，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有条件通过。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在重组报告书“第六章 本次交易评估情况”之“二、国睿防务评估情况”之“（九）国睿大厦评估方法选取依据及作价合理性”中就审核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0日